（上接B129版）

修改为：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许可经营项目：为接待本公司客人提供餐饮、住宿、舞厅、卡拉OK服务。一般经营项目：磁性器材、电池、电子产品、晶体硅太阳能硅片、电池片和组件的生产、销售，硫酸铵销售；光伏系统工程安装；净水器、水处理设备、空气净化器的销售。高科技产品的开发及技术咨询；实业投资；经营进出口业务（包括自营和代理）。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

证券代码：002056　　证券简称：横店东磁　　公告编号：2015-007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六日以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于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下午一点半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任立荣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过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cninfo.com.cn，《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5-008）同时刊登在2015年3月28日的《证券时报》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cninfo.com.cn。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cninfo.com.cn。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cninfo.com.cn。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4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81,282,244.93元。按母公司会计报表净利润397,669,993.70元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9,766,999.37元，加上合并会计报表年初未分配利润950,072,950.04元，再减去根据2014年4月10日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含税），共计41,090,000元，公司2014年度合并会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250,498,195.60元。

出于公司对投资者持续的回报以及公司发展长远考虑，本次股利分配拟以2014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41,09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80元（含税），共计人民币115,052,000元。本次股利分配后合并会计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1,135,446,195.60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另外，公司本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决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5年度的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意见，《监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和《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cninfo.com.cn。

（八）、会议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监事任立荣回避表决。

《公司有关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5-009）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cninfo.com.cn，同时刊登在2015年3月28日的《证券时报》上。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的内容见附件。《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稿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和金融衍生品投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和固定收益型金融衍生品投资，该14亿元理财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财务部和资金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和金融衍生品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0）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同时刊登在2015年3月28日的《证券时报》上。

监事会对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和金融衍生品投资事项发表了意见，《监事会关于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和金融衍生品投资的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的议案》；

《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cninfo.com.cn。

（十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1）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cninfo.com.cn，同时刊登在2015年3月28日的《证券时报》上。

监事会对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意见，《监事会对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监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3、监事会对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和金融衍生品投资的意见；

4、监事会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特此公告。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件：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4年10月20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4】47号）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4】46号）的相关规定，对原《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现根据上述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并结合新修订的《公司章程》，公司对现行版《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梳理，并提出修改意见如下：

监事会议事规则条目	原监事会议事规则内容	修改后内容
第五条	《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三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公司监事。	《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四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公司监事。
第二十五条	（一）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一）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第四十一条	监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的表决方式均为举手表决，每一监事享有一票表决权。	监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的表决方式均为书面记名表决，每一监事享有一票表决权。
第四十七条	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交由董事会秘书保存。监事会会议记录的保存期限为二十年。	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交由董事会秘书保存。监事会会议记录的保存期限为十年。

证券代码：002056　　证券简称：横店东磁　　公告编号：2015-009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有关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由于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与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存在部分必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为了规范关联交易行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规定，现将公司有关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说明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15年度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14年度交易金额
生产用水	东阳市横店自来水有限公司	150	105.72
采购产品	浙江省东阳市诚基电机有限公司	7,000	1,493.46
销售产品	浙江省东阳市诚基电机有限公司	1,200	572.08
销售产品	东阳市横店东磁电机有限公司	700	660
工程建设	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	117.15
购买门票	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	400	272.42
工程承包	东阳市三禾水电安装有限公司	400	402.28
提供劳务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00	45.7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浙江全方音响科技有限公司	180	136.95
销售商品	浙江东阳东磁稀土有限公司	400	–
采购产品	浙江东阳东磁稀土有限公司	300	–
提供劳务	横店集团浙江东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41.79
接受餐饮住宿服务	东阳市横店影视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50	110.67
提供劳务	东阳市横店影视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20	95.89
采购燃料	东阳市燃气有限公司	1,300	750
采购产品	东阳市横店商品贸易有限公司	300	–
合计		13,300	4,804.18

1、上述关联交易将根据交易双方生产经营需要与关联方签订协议。

2、上述关联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对该议案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2014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情况，2015年度公司与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发生了采购生产用水、销售产品、采购产品、工程承包、餐饮住宿服务等预计13,300万元（大写：壹亿叁千叁佰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	
			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
生产用水	东阳市横店自来水有限公司	150	105.72	0.04
采购产品	浙江省东阳市诚基电机有限公司	7,000	1,493.46	0.54
销售产品	浙江省东阳市诚基电机有限公司	1,200	572.08	0.16
销售产品	东阳市横店东磁电机有限公司	700	660	0.24
工程建设	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	117.15	0.04
购买门票	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	400	272.42	0.10
工程承包	东阳市三禾水电安装有限公司	400	402.28	0.15
提供劳务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00	45.77	0.01
提供劳务	浙江全方音响科技有限公司	180	136.95	0.05
销售商品	浙江东阳东磁稀土有限公司	400	–	–
采购产品	浙江东阳东磁稀土有限公司	300	–	–
提供劳务	横店集团浙江东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41.79	0.01
接受餐饮住宿服务	东阳市横店影视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50	110.67	0.04
提供劳务	东阳市横店影视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20	95.89	0.03
购买燃料	东阳市燃气有限公司	1,300	750	0.27
采购产品	东阳市横店商品贸易有限公司	300	–	–
合 计		13,300	4804.18	1.67

（三）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2015年1月1日至本公司披露日，公司向关联方销售或采购产品累计发生额680.27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介绍

1、东阳市横店自来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自来水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翁天生，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住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江南中路，主要经营自来水生产、供应。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总资产14,012.90万元、净资产4,763.20万元、主营业务收入2,301.20万元、净利润 185.40万元（经审计）。

2、浙江省东阳市诚基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基电机”）法定代表人：张文龙，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住所为东阳市横店工业区（大桥头），主营业务：机械、电子产品、铝电解电容器等。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总资产60,956.29万元、净资产25,699.38万元、主营业务收入38,084.67万元、净利润-356.50万元（未经审计）。

3、东阳市横店东磁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磁电机”）法定代表人：董江群，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住所为东阳市横店工业区（大桥头），主营业务：机械、电子产品、铝电解电容器等。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总资产11,211.15万元、净资产6,214.09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5,760.23万元、净利润442.62万元（未经审计）。

4、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筑公司”）法定代表人：项正军，注册资本人民币36,000万元，住所为东阳市横店工业区，主营业务：园林古典建筑、工业与民用建筑规划设计施工，装饰装潢，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家具，建材加工制造等。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总资产93,306.60万元、净资产 52,651.70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07,255.70 万元、净利润4,726.40万元（经审计）。

5、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影视城”），法定代表人：桑小庆，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住所为浙江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万盛街，主营业务：旅游产业、影视拍摄基地投资管理、旅游景点服务管理、会议组织接待服务。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843,452.10万元、净资产 379,902.60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25,785.10万元，净利润16,236.10万元（经审计）。

6、东阳市三禾水电安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禾水电”），法定代表人：胡全兵，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住所为东阳市横店镇工业区，主营业务：水电安装、消防安装、弱电安装。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总资产389万元、净资产188.97万元，主营业务收入720.28万元，净利润20.22万元（未经审计）。

7、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店控股”），法定代表人：徐永安，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住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万盛街42号，主营业务：投资管理和经营；电子电气、医药化工、影视娱乐、建筑建材、房产置业、轻纺针织、机械、航空服务、旅游服务、商贸物流、信息网络、金融投资、教育卫生体育、畜牧草业；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法律禁止的除外，法律限制的凭有效证件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5,511,781.64 万元、净资产 1,668,065.75万元、主营业务 3,569,267.05 万元、净利润 161,596.94 万元（经审计）。

8、浙江全方音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方音响科技”）法定代表人：廖剑波，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 万元，住所为浙江横店工业园区 ，主营业务：扬声器、音箱及音响系统设备。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58,996.2 万元、净资产27,675.9万元、主营业务收入39,865.8 万元、净利润 3,889.6 万元（经审计）。

9、浙江东阳东磁稀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阳东磁稀土”）法定代表人：张义龙，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万元，住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工业区，主营业务：磁性材料、电子元器件生产和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总资产1,000 万元、净资产 1,000 万元（未经审计）。

10、横店集团浙江东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磁房地产”）法定代表人：何旻，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住所为东阳市横店镇磁性工业园区，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房地产投资 。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总资产160,817.64万元、净资产44,090.93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3,854.12万元、净利润823.25万元（未经审计）。

11、东阳市横店影视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影视城餐饮管理”）法定代表人：殷旭，注册资本人民币 50万元，住所为浙江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商务楼 ，主营业务：餐饮服务管理 。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3,650 万元、净资产 -1,951.07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4,820.10万元、净利润-263.95 万元（未经审计）。

12、东阳市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气公司”）法定代表人：陆友才，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万元，住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工业区，主营业务：管道燃气、瓶装燃气。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总资产 15,977.20万元、净资产 3,561.10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8,795 万元，净利润 1,052.50万元（经审计）。

13、东阳市横店商品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品贸易公司”）法定代表人：钟向东，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万元，住所为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大智街71号，主营业务：电器销售、旅游商品、日用百货。（新设立公司，最终以工商登记核定为准。）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自来水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下属企业，因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2、诚基电机系公司控股股东和下属子公司共同投资的企业，因此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3、东磁电机系公司控股股东和下属子公司共同投资的企业，因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4、建筑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下属企业，因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5、影视城系公司控股股东下属企业，因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6、三禾水电系公司控股股东和下属子公司共同投资的企业，因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7、横店控股系公司控股股东，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10.1.3条第（一）项规定的情形。

8、全方音响科技系公司控股股东下属企业，因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9、东阳东磁稀土系公司控股股东和下属子公司共同投资的企业，因此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10、东磁房地产系公司控股股东和下属子公司共同投资的企业，因此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11、影视城餐饮管理系公司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因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12、燃气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下属企业，因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13、商品贸易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和下属子公司共同投资的企业，因与本公司同受横店控股控制，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符合《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三）履约能力分析

本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资信情况良好，根据其财务、经营状况及历年实际履约情况分析，上述关联方均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对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帐可能性较小。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和依据

1、生产用水的交易价格的确定为：向公司收取的每吨水价不得高于或低于东阳市物价部门公布的使用同等条件的自来水的价格，以此双方约定水费的价格按照每吨2.8元结算。协议履行过程中，因东阳市物价部门价格调整而导致用水价格发生变化的，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应另行签订供水价格补充协议。

2、公司销售产品价格与对非关联方客户销售价格一致。

3、公司采购产品、工程建设、水电安装承包、餐饮住宿服务等价格均按行业之可比当地市场价格进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目的及原因

1、公司与自来水公司之间进行供水交易，用于公司生产及生活用水。

2、公司与诚基电机之间的采购和销售产品，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3、公司与东磁电机之间的销售产品，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4、公司与建筑公司之间的工程建设承包交易，系公司基础建设所需。

5、公司与影视城之间的购买门票交易，系公司接待客人到景点观赏所需。

6、公司与三禾水电之间的水电安装业务，系公司基础设施建设所需。

7、公司与横店控股之间的餐饮、住宿服务业务，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8、公司与全方音响科技之间的采购和销售磁钢产品，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9、公司与东阳东磁稀土之间的采购和销售产品，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10、公司与东磁房地产之间的房产买卖，系公司引进人才住宿所需。

11、公司与影视城餐饮管理之间的餐饮、住宿服务业务，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12、公司向燃气公司采购燃料，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13、公司向商品贸易公司采购电器商品，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鉴于上述原因公司预计2015年度将与上述关联方存在关联交易。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上述关联方实施产品销售、材料采购、工程承包、餐饮住宿服务等能够保证公司良好地销售与供应渠道及配套服务，为双方正常的商业往来，公司将采用市场定价的统一原则进行以体现公允性，且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已形成多年业务往来，合作期间效率较高，有利双方地沟通接洽和资源共享。因此，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构成不利影响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也没有构成对公司独立运行的影响。此类关联交易不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对公司业绩构成重大影响。

上述关联协议的签署，将促进交易方的规范，从而进一步促进本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五、备查文件

1、《供水协议书》

2、《供应合同》

3、《销售合同》

4、《工程承包合同》

5、《工程建设合同》

6、《房屋买卖合同》

7、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

8、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056　　证券简称：横店东磁　　公告编号：2015-010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和金融衍生品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为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以增加公司收益，拟以自有闲置资金通过商业银行理财、信托理财、固定收益型金融衍生品及其他理财工具（不包括风险投资）进行运作和管理，在确保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和固定收益型金融衍生品投资，该14亿元理财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财务部和资金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况

（一）投资目的

在可控制投资风险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含风险投资）和固定收益型金融衍生品投资，以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的资产回报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原则

1、全部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且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

2、理财产品和金融衍生品投资必须选择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

3、理财产品主要选择风险较小、现金管理工具类的理财产品，若公司选择固定收益型金融衍生品投资其收益必须高于同等期限理财保本收益；

4、公司资金部和财务部配备专人进行跟踪和操作，并定期汇报。

（三）投资额度

根据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的资金状况，委托理财和固定收益型金融衍生品投资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进行投资，在前述投资额度内，各投资主体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资金来源

全部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五）投资产品

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和固定收益型金融衍生品投资（不含风险投资）。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衍生品投资的产品主要限定为：“外汇掉期+外汇存款”组合。

外汇掉期是指交易双方约定以货币A交换一定数量的货币B，并以约定价格在未来的约定日期用货币A反向交换同样数量的货币B。该一定数量的货币B按约定期限存入公司的外汇定期存款账户。

上述投资品种不涉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的相关规定，投资风险较低，收益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是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的理财手段。

（六）投资期限

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七）决策程序

根据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和固定收益型金融衍生品投资金额14个亿，占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总资产43.92亿的31.88%，该事项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虽然委托理财不属于风险投资，但理财产品本身存在一定风险，且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也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虽然公司目前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业务均为固定收益型衍生品业务，到期收益确定，投资存续期内存在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导致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从而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但此部分损益属于浮动盈亏，不影响该类衍生产品投资最终收益；

2、操作风险：公司在开展委托理财和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如发生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报备及审批，或未准确、及时、完整地记录委托理财和金融衍生品业务信息，将可能导致衍生品业务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

3、法律风险：公司开展委托理财和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存在交易人员未能充分理解交易合同条款和产品信息，导致经营活动不符合法律规定或者外部法律事件而造成的交易损失。

（二）拟采取风险控制措施

1、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稳健的投资品种。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2）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负责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额度内的委托理财相关事宜。公司资金部和财务部具体负责理财工作，配备专人进行跟踪理财产品和金融衍生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针对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2）财务部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应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部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3、针对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道德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理财业务的申请人、审核人、审批人、操作人、资金管理人应相互独立；

（2）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须对委托理财业务和金融衍生品投资事项保密，未经允许不得泄露本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业务有关的信息；

（3）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产品，否则将承担相应责任。

4、公司已制定《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和《公司金融衍生品投资管理制度》，并将加强市场分析和品种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规范运作。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委托理财产品及相关损益情况，金融衍生品投资相关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和固定收益型金融衍生品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亦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2、通过适度的委托理财和固定收益型金融衍生品投资，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本事项公告日前12个月内，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和投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收益型基金理财产品	7,700	2013/5/15	2014/5/15	固定收益率	7,700			539.00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收益型基金理财产品	2,300	2013/5/15	2014/5/15	固定收益率	2,300			161.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3,000	2014/1/10	2014/3/27	固定收益率	3,000			37.4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4,000	2014/1/10	2014/3/10	固定收益率	4,000			40.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800	2014/1/16	2014/4/16	固定收益率	2,800			44.8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3,600	2014/2/7	2014/3/11	固定收益率	3,600			16.5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2,700	2014/2/11	2014/3/17	固定收益率	12,700			59.0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600	2014/2/11	2014/3/17	固定收益率	1,600			7.9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4,000	2014/2/14	2014/3/26	固定收益率	4,000			21.2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3,100	2014/3/3	2014/4/29	固定收益率	3,100			25.0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3,000	2014/3/6	2014/7/10	固定收益率	3,000			48.6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000	2014/3/6	2014/5/29	固定收益率	5,000			57.5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200	2014/3/14	2014/5/29	固定收益率	1,200			12.1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000	2014/3/18	2014/6/27	固定收益率	1,000			13.8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4,000	2014/3/12	2014/8/1	固定收益率	4,000			76.2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3,000	2014/3/20	2014/3/31	固定收益率	3,000			3.9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00	2014/4/1	2014/6/27	固定收益率	500			5.9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1,400	2014/4/1	2014/6/27	固定收益率	11,400			135.8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0,100	2014/4/2	2014/6/27	固定收益率	10,100			118.9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3,000	2014/5/5	2014/6/12	固定收益率	3,000			13.43
宁波市阿尔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否	私募基金	3,000	2014/8/18	2015/8/18	固定收益率			135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4,000	2014-08-22	2014/11/20	固定收益率	4,000			43.4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000	2014/8/8	2014/11/11	固定收益率	5,000			57.2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5,000	2014-09-02	2014/12/2	固定收益率	25,000			277.4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000	2014-09-03	2014/12/3	固定收益率	5,000			55.4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000	2014/10/12	2014/11/19	固定收益率	5,000			22.8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6,100	2014-10-30	2015/2/1	固定收益率	26,100			295.9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4,000	2014/10/28	2014/12/2	固定收益率	4,000			15.6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2,000	2014/10/30	2014/12/4	固定收益率	12,000			46.9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014/11/5	2014/12/9	固定收益率	2,500			9.7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3,000	2014/11/12	2014/12/16	固定收益率	3,000			11.7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500	2014/11/14	2014/12/18	固定收益率	1,500			5.8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横店支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6,000	2014/11/20	2014